

有關中介人為遵守向高端專業投資者提供合理適當建議的責任的精簡程序的《常見問題》

1. 中介人在評估客戶是否符合高端專業投資者的資格時，是否須就客戶提供的資料取得證明文件支持？

中介人應在信納客戶已符合高端專業投資者的資格準則後，才將該客戶視為高端專業投資者。如中介人在進行認識你的客戶審查中已盡合理努力從客戶獲取資料，則可依靠客戶所披露的資料以評估客戶是否符合高端專業投資者的資格。中介人應小心留意客戶所提供的資料與其所持有的客戶資料有否不一致，並就任何不一致之處向客戶澄清。

2. 若客戶未能符合高端專業投資者的知識或經驗水平，中介人可否以客戶代表（例如根據授權書獲委任人士）的知識或經驗水平，作為該客戶被視為高端專業投資者的依據？

中介人在評估客戶是否符合高端專業投資者的資格時，應確保該客戶具備相關程度的知識或經驗及虧損承受能力以理解被視為高端專業投資者的風險及後果，包括撥出適當數額的資金以精簡程序投資於涉及不同風險回報狀況（包括但不限於高風險產品）的投資產品組合。

所需的知識或經驗水平可透過高端專業投資者的學歷、專業資格或工作經驗得以證明；亦可透過在過去三年內就相同產品類別的投資產品執行不少於五宗交易的方法累積相關交易經驗。為避免疑義，高端專業投資者可透過以授權書等方式委任授權人士執行交易，及／或以聯名戶口內的交易，來累積所需的交易經驗。

3. 中介人將投資產品分類為不同產品類別時有何考慮因素？

中介人可根據其現行做法進行產品分類和制訂適合其業務的產品類別，以使產品類別內所包括的投資產品均具有相似的條款和特點、特性、性質及風險程度。

如下述情況，中介人應將以下類別的產品分別分類為個別產品類別，以區分出該等產品的特性、性質及風險程度與其他產品的不同，及／或遵守現行就該等產品的監管規定——(i)累計認購期權／累計認沽期權，(ii)投資目標或主要投資策略為投資保險相連證券的集體投資計劃，(iii)具有彌補虧損特點的債務票據及相關產品，(iv)虛擬資產，以及(v)虛擬資產相關產品¹。

4. 產品類別資料應涵蓋甚麼資料？

若中介人選擇應用精簡程序，中介人應根據投資產品的條款和特點、特性、性質及風險程度進行分類，並向客戶提供產品類別資料以闡述及載明該等資料。在適用的情況下，產品類別資料應向高端專業投資者提供有關分銷複雜產品的警告聲明。中介人亦須應高端專業投資者要求向其就產品類別資料加以解釋，以協助他們理解產品類別內的投資產品。

¹ “虛擬資產相關產品”指符合以下說明的投資產品：(a)其主要投資目標或策略為投資於虛擬資產；(b)其價值主要源自虛擬資產的價值及特性；或(c)跟蹤或模擬與虛擬資產的表現緊密吻合或相應的投資結果或回報。

5. 高端專業投資者在訂明精簡交易限額時應考慮甚麼事項？

高端專業投資者可訂明合適其個人情況（例如財政狀況、投資目標及／或風險承受能力）的精簡交易限額。而中介人須妥善記錄高端專業投資者訂明的精簡交易限額，包括高端專業投資者訂明該精簡交易限額的依據。舉例來說，若考慮到該中介人為其所管理資產的總值只佔其投資組合及／或資產淨值的一小份額，高端專業投資者可訂明較高的精簡交易限額。

6. 中介人應如何監察精簡交易限額的合規情況？

中介人須為精簡交易限額的管控及合規情況制訂及維持有效的系統及管控措施。中介人應確保以精簡程序執行的投資交易的總涉及金額（以總風險承擔計算），於執行投資交易後，保持在或低於有關精簡交易限額；或中介人可設置並使用指定戶口（或子戶口）以整合高端專業投資者以精簡程序執行的合資格投資交易。在後述所指的情況下，中介人應確保以精簡程序執行的投資交易的總涉及金額（以總風險承擔計算），於收取向該等指定戶口增補或存入的新資金後，保持在或低於有關精簡交易限額。

若中介人選擇設置並使用指定戶口以監察精簡交易限額的合規情況，中介人應(i)在新資金存入指定戶口前，或(ii)至少在進行年度檢討時，就有關精簡交易限額與該高端專業投資者進行檢討。

為避免疑義，就監察精簡交易限額的合規情況而言，有關“以精簡程序執行的投資交易的總涉及金額（以總風險承擔計算）”或其部分，即使已從指定戶口轉出（現金除外），仍須被視為“以精簡程序執行的投資交易的總涉及金額（以總風險承擔計算）”或其部分。

儘管如此，中介人無須為了使“以精簡程序執行的投資交易的總涉及金額（以總風險承擔計算）”符合相關精簡交易限額而作出減持／平倉。即使指定戶口中的總涉及金額（以總風險承擔計算）超出相關精簡交易限額，中介人只須限制任何資金增補或存入，但仍可繼續操作該指定戶口（及在指定戶口內執行交易）。中介人亦可在不採用精簡程序的情況下，為客戶執行投資交易（例如在指定戶口外執行）。

7. 中介人可否以精簡程序為高端專業投資者執行槓桿式交易及／或提供保證金買賣服務？

中介人可就高端專業投資者訂明的產品類別，及總涉及金額（以總風險承擔計算）符合其訂明的精簡交易限額的投資交易，以精簡程序為高端專業投資者執行該等投資交易。

中介人須為精簡交易限額的合規情況制訂及維持有效的系統及管控措施，從而確保以精簡程序執行的投資交易的總涉及金額（以總風險承擔計算），即計算槓桿效應後，保持在或低於高端專業投資者訂明的精簡交易限額。